联合国 S/2013/163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March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3 年 3 月 15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 2013 年 3 月 7 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专员拉姆丹·拉马姆拉先生的信，信中转发 2013 年 3 月 7 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 358 次会议通过的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经修订的统一行动构想(见附件)。会议公报亦一并附上。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

潘基文(签名)

13-26130 (C)　220313　220313





2013 年 3 月 15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2013 年 3 月 7 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专员给秘书长的信

谨代表委员会主席，随函附上 2013 年 3 月 7 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 358 次会议通过的公报和非洲主导马里国际支助团经修订的统一行动构想。

如你所知，武装团伙和恐怖团伙向南方推进，随后法国和马里采取行动，帮助制止推进行动并开始解放北方的进程，导致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加速部署，正是根据马里的这些局势发展才需要对统一行动构想进行审查。根据 2013 年 1 月 25 日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级会议上通过的公报，2013 年 2 月 15 日至 21 日在巴马科举行规划会议并根据实地的最新事态发展编写经修订的联合统一行动构想。参加会议的有非洲联盟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各委员会的军事和文职专家以及马里和双边和多边伙伴。

经修订的统一行动构想将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的兵力从 3 300 人增加到 9 620 人，其中包括文职部门人员 171 人、军事人员 8 859 人和警察 590 人。

由于安全理事会正在对马里国际支助团的未来行动和对马里局势的决定进行磋商，包括将马里国际支助团转变成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我愿在此转达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对这种行动的支持，这将促进马里和整个萨赫勒区域的和平、安全与稳定。在支持所设想行动的同时，我也想提请你注意《公报》第 13 段，其中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安全理事会必须考虑一些重大原则，指导可能将马里国际支助团转变成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以期巩固既得收益，从而增加结束这场危机的前景。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认为，联合国维和行动应获得实现和平的任务，其行动应该在向马里政府提供以行动主导的援助框架内进行，特别是在全面恢复马里政府在国家整个领土上的权力、维护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以及保护平民方面提供必要的支持。在这方面，拟议的特派团应积极地持续努力，摧毁在该国北部活动的恐怖网络和犯罪网络。

同样重要的是，联合国维和行动将对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的重要政治作用提供支持，它们过去几个月在马里危机的管理方面展示了令人称道的活力。在此基础上，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强调，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为特派团的成功并最终为马里可持续的和平、安全与稳定履行其主要责任时，需要与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进行适当的磋商，包括本着持续性的精神对所设想特派团的领导人和组成进行磋商。

最后同样重要的是，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重申非洲联盟的紧急呼吁，即紧急采取适当步骤，向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和 2013 年 4 月 1 日生效的过渡支助

安排尽早提供由联合国摊款供资的一揽子后勤支助，以便根据经修订的统一行动构想帮助完成特遣队的部署和在自我维持期结束后维持实地的行动。

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你本人对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旨在尽早解决马里面临的多重危机所作努力的成功作出了强有力的承诺，我再次表示非洲联盟对你们的深切谢意。

请将本信及其所附公报和经修订的统一行动构想向安全理事会成员分发为荷。

和平与安全专员

拉姆丹·拉马姆拉(签名)

附文一

［原件：英文和法文］

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和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关于恢复马里国在国家整个领土上权力的经修订的联合战略行动构想

参考文献

A. 2012年10月24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通过的非洲联盟关于解决马里危机的战略构想。

B. 2012年11月14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核可的国际军事部队和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关于恢复马里国在国家整个领土上权力的联合战略行动构想。

C. 2012年12月20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2085(2012)号决议。

D.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级特别首脑会议的公报(2013年1月19日)。

E.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353次会议的公报(2013年1月25日)。

F. 2013年1月29日马里议会通过的《过渡路线图》。

一. 审查

1. 2012 年 12 月 20 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第 2085(2012)号决议授权部署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随后，2013 年 1 月 25 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 353 次会议要求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委员会与联合国、欧洲联盟(欧盟)和其他伙伴合作修订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行动构想，以便增强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的兵力，包括对乍得提供的部队和其他正筹备的特遣队进行整合，通过这样做更好地应对实地需要。

二. 目前局势

(a) 政治

2. 马里危机是复杂和多方面的，包括安全、政治、民族和宗教特性以及性别、人道主义、社会经济和环境因素。因此，需要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尤其是第 2085(2012)号决议)、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决定、非洲联盟的战略构想和《马里过渡路线图》实现全面解决。在这方面，至关重要的是马里政府继续促进当地和解、促进包容各方的民族对话并组织《过渡路线图》设想的立法和总统选举。马里政府关于建立对话与和解委员会的决定将促进马里各行为者之间的谈判与和解，包括无条件放弃恐怖活动、承诺解除武装和尊重马里统一、领土完整和宪法的马里武装团体。联合战略行动构想所述的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和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联合行动用于帮助全面和可持续地解决马里危机。还必须指出的是，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一级目前正在讨论为帮助马里政府恢复和平与安全提供支持的问题。供审议的选择方案包括增强对政治进程的支持和可能开展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b) 环境

3. 马里北部地区的面积有 937 742 平方公里，位于萨赫勒-撒哈拉区域，占马里领土总面积的 75%。它有加奥、廷巴克图和基达尔三个地区，有人口 1 293 449 人，占全国人口的 10%。这个地区主要是沙漠，有一些山区地形。它的降雨量极少并不规则(每年 200 毫米以下)，造成生活条件极其艰苦。马里与阿尔及利亚、毛里塔尼亚、尼日尔和布基纳法索接壤，共有边界达 5 000 公里。

(c) 人道主义

4. 2013 年 1 月 11 日法国领导代号为“薮猫”的军事行动，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和部署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自从该行动开始以来，马里的人道主义状况继续得到改善。据报道，加奥镇和马里北部其他地区的人道主义援助准入得到了改善。虽然北方在恢复援助活动，但是由于建立安全的商业和人道主义供应路线困难重重，援助活动受到一些限制。因此，出现了关于新的国内流离失所

者和马里难民涌入周边国家的报道。根据 2013 年 2 月 6 日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报告，估计马里有 227 206 名国内流离失所者，有 144 439 名难民在邻国，特别是在阿尔及利亚、布基纳法索、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登记。在这些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中，大部分是妇女和儿童。由于担忧干旱、降雨量少、收成不好、粮食价格上涨和无保障，还有可能出现更大的流离失所和难民危机，估计有 460 万马里人仍面临陷入人道主义危机的风险。由于支助方案仅得到有限的执行，资金缺口也在继续破坏人道主义援助物资的有效运送。因此，为解决马里的人道主义危机，迫切需要向联合呼吁程序缴纳认捐款。

(d) 人权

5. 马里的冲突已造成大批平民伤亡。招募儿童兵、性暴力和对伊斯兰教法极端绝对的解释，包括截肢和用石头砸死仅仅是占据马里北部地区的恐怖团伙、跨国犯罪组织和其他武装反对团伙对平民犯下的一些可怕罪行。具体来说，据 2012 年 7 月 14 日非洲联盟马里局势委员会主席的报告所述，有广泛的证据表明马里存在性暴力和其他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轮奸、当众殴打、强迫婚姻和酷刑等情况。此外，2012 年 11 月 29 日联合国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也记录了武装团伙在马里北部犯下的各种形式侵犯人权行为。此外，特别是在廷巴克图，一些教科文组织的世界遗产场所已遭到毁坏。

6. 除了侵犯平民的行为外，还有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涉嫌虐待和即决处决一些俘虏的报道。正是在这一背景下，2013 年 1 月 25 日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第 353 次会议的公报决定部署文职人权观察员，作为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一部分，在收复的地区监察人权状况并以这种方式促进和支持对基本人权和自由的尊重。

(e) 安保

7. 在 2013 年 1 月开始军事行动后，马里北部击溃宗教极端主义团伙的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主要的团伙由伊斯兰恐怖团伙和跨国犯罪团伙组成。它们包括伊斯兰马格里布“基地”组织、争取西非唯一性与圣战运动、伊斯兰捍卫者组织、阿扎瓦德伊斯兰运动和阿扎瓦德阿拉伯运动。主要的分离主义团伙是全国解放阿扎瓦德运动。据估计，各种国籍和所有运动的核心战斗人员兵力在 1 500 人至 2 000 人之间。

8. 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严重威胁马里、次区域和国际社会的安全与稳定。这些团伙从事恐怖活动、麻醉药品和人口贩运、(获取赎金的)人质劫持、军火走私、毒品贩运路线保护、货币兑换和地方经济控制等活动。这些活动产生的收入用于购买武器、支付叛乱活动费用、招募新成员、购买零部件、用品和汽车以及满足其他附属需求。这些团伙拥有的武器包括步枪、一些重型武器、地对空导弹、高射炮、火箭弹、迫击炮、轻型装甲车、地雷和简易爆炸装置。

9. 继法国和(或)马里的军事行动和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部署后，反对派武装团伙的作战能力已经严重下降。这些团伙正在更北的地区或在周边国家寻求避难所。其他团伙则解散，有些团伙消散在平民中。预计他们将进行非对称的攻击并继续威胁和企图影响平民百姓。

三. 战略框架

(a) 战略最终状态

10. 一个稳定民主的马里国将在本国领土上全面行使其权力、应对所有公民的需求、迎接人权挑战和维持区域安全，特别是减少国际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活动。

(b) 战略目标

11. 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战略目标如下：

a. 通过利益攸关方对兵员生成、训练、装备、技术援助和资金供应等经协调的支持，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实现全面作战的能力。

b. 便利资金筹集工作，以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包括协调给马里和平与安全信托基金的捐款。

c. 支持马里政府恢复国家权力和维护马里的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

d. 根据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难民法并按照联合国人权尽职调查政策保护人口。

e. 减少恐怖团伙和跨国犯罪网络在马里的威胁。

f. 在马里建立安全和有保障的环境。

g. 支持马里政府实施《过渡路线图》。

h. 协助马里政府根据需要和在能力范围内进行国防和安全部门改革。

i. 便利为国际社会在马里更广泛的参与创造条件。

(c) 战略假设

12. 规划中作出以下假设：

a. 考虑到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和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开展行动的能力，代号为“薮猫”的行动将调整部队兵力和(或)撤离。

b. 尽管兵力可能会继续不足，但是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部队派遣国将达到认捐部队的水平。

c. 非洲联盟成员国和国际伙伴继续为支持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和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提供资源、资金、培训和装备。

d. 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将在适当时候实现其培训目标。

e. 全面实施《过渡路线图》。

f. 马里政府和周边国家和(或)核心国家支持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的行动。

(d) 约束和限制

13. 主要的约束和限制有：

a. 在设想的时限内全面部署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

b. 确定和获得财政和后勤支持。

四. 任务区

14. 任务区被确定为马里共和国的领土，但也可能包括愿意参加的周边国家和核心国家的部分领土，但须经这些国家同意并在适当的法律框架内。

(a) 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兵力

15. 根据计划，将支持 10 500 名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人员。这包括 8 000 名军事人员和 2 500 名安全部队人员，其中有警察、宪兵、国民警卫队和参与安保任务的平民保护服务机构。上述所有人员都需要培训援助，如反恐、通信、警察和特种作战能力、基本和先进的作战技能、机动技能和反机动技能、反简易爆炸装置、火力支援和适当的人权技能。欧洲联盟训练团将向部队提供其中一些训练。部队需要基本和专用的设备，包括部队保护、警察行动、反简易爆炸装置和排雷行动。

(b) 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的兵力

16. 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的总兵力为 9 620 人，包括以下部分：

- **文职部分**。173 人，包括特派团总部和区办事处的实务和辅助工作人员和 50 名文职人权观察员(见附件 A)。

- **军事部分**。8 859 人，包括步兵营、工程师、火力支援、航空资产和后勤单位(见关于部队任务分析的附件 B)。截至 2013 年 2 月 20 日为止，已认捐 7 670 人和已部署 5 397 人。

- **警察部分**。590 人，包括 4 个建制警察单位和 30 名国际警察(见关于警察部门结构的附件 C)。

五. 任务

17. 为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马里支助团将在国际援助下开展安全行动，恢复和稳定马里地区，以协助创造必要条件，建立稳定、民主的马里政府，使其能对本国领土行使权力，承担起保护人民、财产和生计手段的责任并解决区域安全挑战，特别是应对国际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活动(马里支助团组织结构图见附件 D)。

六. 马里支助团行动构想

18. 将在与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和在马里开展行动的其他盟军的密切协调下，完成充分部署、扩大和巩固马里支助团的工作。马里支助团将继续在任务区部署，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完成恢复马里领土完整的工作。马里支助团还将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开展稳定活动。马里支助团在完成其任务规定后将被调出任务区。

19. 马里、核心国[1] 及其他邻国将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继续努力巩固该地区的安全与稳定。

(a) 文职部分行动构想

20. 马里支助团文职部分由实务科和支助科组成(另加特派团高级领导团队中的文职人员)。因马里支助团文职部分的规模相对较小，要求文职部分的实务科身兼数职，承担多领域的工作。实务科主要负责开展各种活动，支持执行特派团的任务，并根据马里当局提出的优先事项，“应请求(在自身的能力范围内)为过渡期和过渡后时期提供支持，同时协助建立必要能力，扩大和巩固国家权力；迅速部署人权观察员以监测人权状况，在全马里支持促进和尊重基本人权与自由；支持过渡时期路线图；支持马里当局承担起保护民众的首要责任，同时指导特派团如何在特派团行动中普及对保护问题的考虑；支持政府为获得人道主义援助、促进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自愿返回家园创造有利环境。”

21. 马里支助团采用综合支助办法，由军事和警务部门向由文职人员领导的特派团支助队伍借调人员。特派团支助部分负责为全特派团提供行政和后勤支持，以此支持特派团有效、及时和协调一致地执行其授权任务。马里支助团的支助部分由三部分组成，即综合支助事务处，负责提供和监督特派团所需的综合后勤支持，包括工程、交通、通信和信息技术等；行政事务科，负责规划、组织、执行、管理和监督特派团的所有行政支持活动；财务、会计和预算科，负责确保有效管理马里支助团的财政资源。

[1] 核心国为马里、阿尔及利亚、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

(b) 军事行动构想

22. 作为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支持力量，马里支助团军事部分在马里的任务区内部署，以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行动。马里支助团将在与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密切协调下，在关键地区部署力量。

23. 马里支助团军事力量将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收回被占领土，并在整个行动区内消除恐怖主义威胁。除了支持马里承担起保护平民的责任，马里支助团还将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在收复地区开展稳定行动，促进建立安全条件。

24. 马里支助团军事部分将积极支持合法政府当局的回归和恢复、提供基本服务和举行选举。马里支助团还将积极协助部署人权观察员，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创造有利条件。在这之后，马里支助团将根据当时的主导条件，把安全任务移交给有行动能力的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或后续部队。

(c) 警察行动构想

25. 特派团警察部分将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与过渡期机构安全行动协调中心[2] (CCOSIT)等相关利益攸关方协调。特派团警察部分还将部署建制警察部队，保护马里支助团的人员和财产，并提供马里当局可能需要的任何其他支持。

26. 随着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稳定收复地区并准备在北部地区部署，警察部分可应要求支持马里安全部队警察和安全机构重新担起自身的责任，建立并维护治安和公共安全。援助可能还包括弥补应对安全威胁方面发现的差距，以恢复国家权力并依照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难民法保护民众。

(d) 特派团支助构想

27. 马里支助团将配有一个综合支助部门，该部门将综合利用特派团所有、特遣队所属和订约承办的资产和服务，在马里支助团的所有行动阶段中，为军事、警察和文职部门提供支持。具体而言，将为文职部门和参谋提供即时支持。将在 90 天的自给自足期结束后为军事和警察特遣队提供支持。马里支助团综合支助部门将具备供应、运输、医疗、后勤服务、通信和信息技术系统(信通技术)和业务支持合同事务方面的能力。将部署一个支助网络，以支持部队的地理分布和延长的交通线，包括主要补给线。

28. 提供的资源将由特派团支助部门集中管理和控制，但通过分散式的分配系统提供。实际分配将主要由后勤支持承包方提供，由特派团控制的军事后勤支援单位和特派团后勤资产加以补充。主要将通过公路车队向后勤中心运送物资，在可行的情况下辅以航空资产。但是，鉴于对供应网络的不对称和常规威胁，需要采取重大的风险缓解措施。此类措施包括在前方地区建立充分储备，并根据行动局

[2] CCOSIT 是负责马里政治过渡期内各机构安全活动的协调中心。

势使用二线军事支援部队。因此，不同商品(燃料、口粮和水)的供应、分配系统和在网络各点的储备水平可能因主导局势的不同而有所差别。

29. 将在所有阶段中为具体至部队一级提供后勤支持，在某些情况下直接为前方地区部队提供支持。将在巴马科设立主要后勤基地，视需要保有战略储备，并在前方地区设立额外的后勤基地，包括两个前方后勤基地。如有必要，还将在尼亚美设立后勤点。接近巴马科的部队将由主要后勤基地直接支持，前方后勤基地则负责为前方地区的地点提供支持和服务。如有必要，还可在行动区内设立额外的后勤基地，包括沿推进轴线设立流动分配点，支持游击行动。这些分配点随后可构成后勤中心，通过最经济的方式为前线阵地提供后勤服务。

30. 将为马里支助团部队至少部署一个一级医疗单位，其中至少包括两个前方医疗队。将在任务区内提供两个二级医疗设施，并为该地区的所有三级和四级设施提供医疗后送。将使用特派团航空资产进行伤员后送/医疗后送，必要时以承包资产补充。将由巴马科的承包单位为特派团总部(包括前方总部)提供一级和二级医疗支持，从巴马科为快速反应部队和其他部队的二级医疗设施合同提供支持。三级和四级服务将在适当的情况下从任务区以外的阿克拉、加纳、达喀尔和塞内加尔提供。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将在马里支助团综合支助网络中拥有独立的支助系统。但在可行的情况下，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后勤支持将与马里支助团的支助地点同设一处。

七. 马里支助团任务的执行情况

31. 马里支助团的行动将分三个阶段开展，其中部分行动可能重叠。

第一阶段：完成部署、扩张和巩固工作(M 到 M+180)

文职部分任务

a. 在巴马科建立特派团总部，包括部署特派团高级领导人员。

b. 落实综合支助服务构想，为特派团所有部门提供充分支持。

c. 在整个任务区部署人权观察员小组。

d. 制定并执行战略性沟通战略。

e. 建立主要任务执行部门(政治事务和民政、人道主义联络、保护、性别平等、人权、公共信息)，促进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开展人权监测，支持对民众的保护，支持执行马里政府过渡路线图。

军事部分任务

a. 按计划完成在任务区的部署。

b. 扩展马里支助团目前的行动范围，在更北部的地区进行部署，包括廷巴克图、波雷姆、阿盖洛克、梅纳卡、基达尔和泰萨利。

c. 由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重新实现马里的领土完整。

d. 建立后勤能力，在整个任务区建立后勤营和行动储备。

e. 马里支助团和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完成武装，相关资源到位。

f. 与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开展联合安全行动，瓦解武装反政府团体。

g. 支持解除武装行动。

h. 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开始接受欧洲联盟培训团的培训。

i. 协助收复地区获得人道主义援助。

j. 开展军民合作活动。

k. 完成建立指挥和控制结构及协调机制的工作。

警察部分任务

a. 建立警察部分总部。

b. 支持马里安全部队在马里全境扩大安全和法治的力量。

c. 部署国际专业干事和 4 个建制警察部队(巴马科 1 个、瓦雷 1 个、加奥 2 个)，以在需要时支持马里安全部队维持法治和秩序。

d. 为马里支助团人员和财产提供保护。

e. 部署国际专业干事，与过渡期机构安全行动协调中心等单位开展联络和协调。

第二阶段：实现稳定(M+120 到 M+360)

文职部分任务

a. 根据需要、安全状况及后勤方面的考虑因素，在各区建立民事力量。

b. 人权观察员小组转变任务，向马里当局提供人权方面的能力建设支持。

c. 为过渡时期路线图提供支持。

d. 支持马里当局实现稳定。

军事部分任务

a. 维持安全和有保障的环境。

b. 应请求执行与过渡时期路线图有关的安保任务。

c. 协助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d. 继续支持解除武装行动。

e. 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继续接受欧洲联盟培训团提供的培训。

警察部分任务

a. 应请求协助马里安全部队为过渡时期路线图提供必要安保。

b. 继续协助马里安全部队维持治安和公共安全。

第三阶段：实现过渡(M+300 到 M+365)

民事部分任务

a. 使特派团为今后行动或清理结束做好准备。

警察部分任务

a. 为实现过渡创造有利条件。

b. 将执行余留任务的责任移交给马里安全部队或后续特派团。

军事部分任务

a. 马里支助团将任务移交给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和/或后续特派团。

b. 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将继续开展实现稳定的活动，以维持安全和领土完整。

八. 指挥和控制

32. 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和马里支助团将分设指挥系统。非盟将对马里支助团的行动指挥权授予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则把所有和平支持行动的责任全面下放给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经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核准，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与西非经共体经协商任命特别代表为特派团团长，负责执行特派团的任务，在任务区内全面行使非盟对马里支助团民事、警察和军事部分的权力。特别代表通过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向非洲联盟委员会报告工作。部队指挥官和警务专员拥有对指定部队的行动控制权。副特别代表负责管理民事实务部门。马里支助团拟议指挥和控制结构见附件 E。

九. 协调机制

33. 在战略层面，在非洲联盟委员会成立了由非盟、西非经共体、联合国和其他合作伙伴组成的马里综合工作队。马里综合工作队将确保协调一致地在战略上执行非盟、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就马里局势作出的有关决定。在业务层面，将在特派团团长的领导下建立联合协调机制，协调对特派团的支助活动。联合协调机制将包括马里当局、联合国、西非经共体和其他伙伴/行为体。

附件

(A) 文职部门人员

(B) 军事部队与任务匹配情况分析

(C) 警察部门组织结构图

(D) 马里支助团组织结构图

(E) 马里支助团拟议指挥和控制结构及特派团总部组织结构图

附件 A

文职部分人数

表 A

特派团管理职能人员配置

特别代表办公室	副特别代表办公室
1 x 特别代表 1 x 政治顾问(P6) 1 x 发言人(P5) 1 x 法律顾问(P5) 1 x 选举顾问(P5) 1 x 高级政治干事,萨赫勒(P4) 1 x 环境与发展干事,萨赫勒(P3) 1 x 特别助理(P3) 1 x 秘书处工作人员(GSA5)	1 x 副特别代表 1 x 特别助理(P3)
共计=9	**共计=2**
特派团支助主任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办公室
1 x 特派团支助主任(D1) 1 x 特别助理(P3)	1 x 办公室主任(P5) 1 x 办公室协调员(P3)
共计=2	**共计=2**
行为和纪律股	安全和安保股
1 x 股长(P5) 1 x 行为和纪律干事(P3)	1 x 安保主任(P5) 1 x 副安保主任(P4) 1 x 安保干事(P3)
共计=2	**共计=3**
按规定借调军事和警务人员加强该股的人员配置	按规定借调军事和警务人员加强该股的人员配置
特派团分析小组/特派团行动中心/ 特派团规划和评价小组	特派团综合培训中心
1 x 特派团分析小组组长(P4)	1 x 培训主任(P5)
共计=1	**共计=1**
酌情借调军事和警务人员加强该小组/中心的人员配置	按规定借调军事和警务人员加强该中心的人员配置

表 B

实务科室人员配置

政治和民政事务科	人道主义联络科
1 x 高级政治和民政事务干事(P5)(科长) 1 x 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3) 1 x 高级民政事务干事(P3) 1 x 选举干事(P3)	1 x 高级人道主义联络干事(P4)(科长) 1 x 人道主义联络干事(P3)
共计=4	**共计=2**

新闻科	保护、人权和性别平等科
1 x 高级新闻干事/副发言人(P4)(科长) 1 x 新闻干事(P3) 1 x 摄影师/摄像师(GSA 5)	1 x 人权干事(P5)(科长) 1 x 保护干事(P3) 1 x 人权干事(P3) 1 x 性别平等干事(P3) 2 x 技术支助人员(P2)
共计=3	**共计=6**
	该科将担任秘书处，向人权观察员小组提供技术支助
合计=37	

表 C

特派团支助职能人员配置

行政事务主任(向团长报告)

1 x 主任(P5)+助理(GSA 5)

人力资源股	采购/合同股
1 x 高级人力资源干事(P4)(股长) 1 x 数据库/记录干事(P2) 1 x 薪金干事(P2) 1 x 人力资源助理(GSA5)	1 x 高级采购干事(P4)(股长) 1 x 采购干事(P3)
共计=4	**共计=2**

总务股	差旅和礼宾股
1 x 总务干事(P3)(股长) 1 x 合同管理干事(P2) 3 x 保洁员(GSB) 5 x 语文助理(GSB)	1 x 差旅和礼宾干事(P3)(股长) 1 x 差旅干事(GSA)
共计=10	**共计=2**

资产控制和盘存股	特遣队所属装备股
1 x 资产控制和盘存干事(P3)(股长)	1 x 特遣队所属装备干事(P3)(股长)
1 x 资产管理员(GSA)	2 x 检查员(P2)
共计=2	**共计=3**
合计=25	

综合支助事务主任(向特派团支助主任报告)

1 x 主任(P5)+助理(GSA5)

运输股	联合支助行动中心
1 x 运输干事(P3)(股长)	1 x 联合支助行动中心主任(P4)(主任)
1 x 运输干事(P2)	1 x 首席后勤规划员(P3)
10 x 司机(GSB)	1 x 首席后勤业务规划员(P3)
	1 x 文职后勤规划员(P2)
共计=12	**共计=4**
医务股	供应股
1 x 高级医务干事(P4)(股长)	1 x 供应干事(P3)(股长)
1 x 医务规划干事(P3)	1 x 仓储干事(P2)
共计=2	**共计=2**
工程股	特派团联合空中业务中心
1 x 高级工程干事(P4)	1 x 高级空中业务干事(P4)(主任)
	1 x 航空干事-规划(P3)
	1 x 航空干事-任务分配(P3)
共计=1	**共计=3**
调度股	信息和通信技术股
1 x 调度股股长(P3)(股长)	1 x 高级信通技术干事(P4)(股长)
1 x 调度规划员(P2)	1 x 信通技术干事(P3)
共计=2	**共计=2**
合计=30	

财务和预算主任(通过特派团支助主任和特别代表向非洲联盟委员会预算和财务管理司及西非经共体财务部报告)

1 x 主任(P5)+助理(GSA 5)

预算和报告股	财务管理股
1 x 财务干事(P3)(股长)	1 x 财务干事(P3)(股长)
2 x 财务干事-资产管理(P2)	3 x 财务干事-薪金管理(P2)
	1 x 出纳员(GSA5)
共计=3	**共计=5**

认证股
1 x 高级认证干事(P3)(股长)
1 x 认证干事(P2)
共计=2
合计=12
总计：67

表 D

马里支助团文职人员部分一览表

支助团总部文职人员需求

职等	共计
D1	3
P6	1
P5	12
P4	12
P3	32
P2	18
GSA	11
GSB	15
合计：104	
国际工作人员：78	
当地工作人员：26	

职等	共计
人权观察员小组	
阶段 1	50
阶段 2	20

阶段 1 总计：154 名文职人员

阶段 2 总计：124 名文职人员

在向各分区部署时，总部文职人员需要增加 40%，才能完成两个分区办事处的人员配置。因此，马里支助团总部和三个分区办事处的文职人员总数将达到大约 173 人。

附件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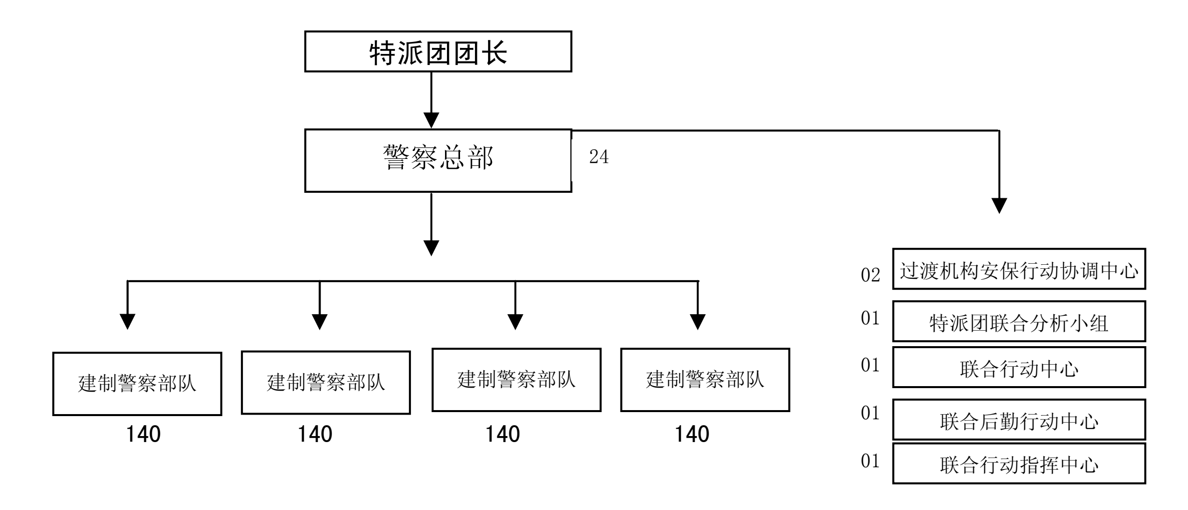
部队与任务匹配情况汇总

实体/单位	数量	人数	广泛任务	备注
部队总部		85	C^2	
分区总部		40+40	C^2	
步兵营(650)	8+1	5 200+650	稳定行动和 1 个预备队	
工程单位	5	620	障碍清除和机动-建造-过河	
后勤单位	1	729	支助-维持-保养	中央支助事务/运输/供给/2 个二级医疗队
空中资产： 6 架地面攻击战斗机 8 架攻击直升机 8 架战术运输直升机 6 架战术运输机 2 架联络/侦察机	30	800	后勤——空中战斗支援-空中协调	拥有 4 架阿尔法喷气机、1 架米 35 攻击机、4 架米 25 运输机、1 架钻石双星 DA42 飞机、3 架通用直升机和 1 架通用飞机
其他(信通系统/特种部队/信息行动和情报资产/部队保护/河岸行动	/	695	信通系统/特种部队/信息行动和情报资产/部队保护/河岸行动	
共计		**8 859**		

附件 C

警察部分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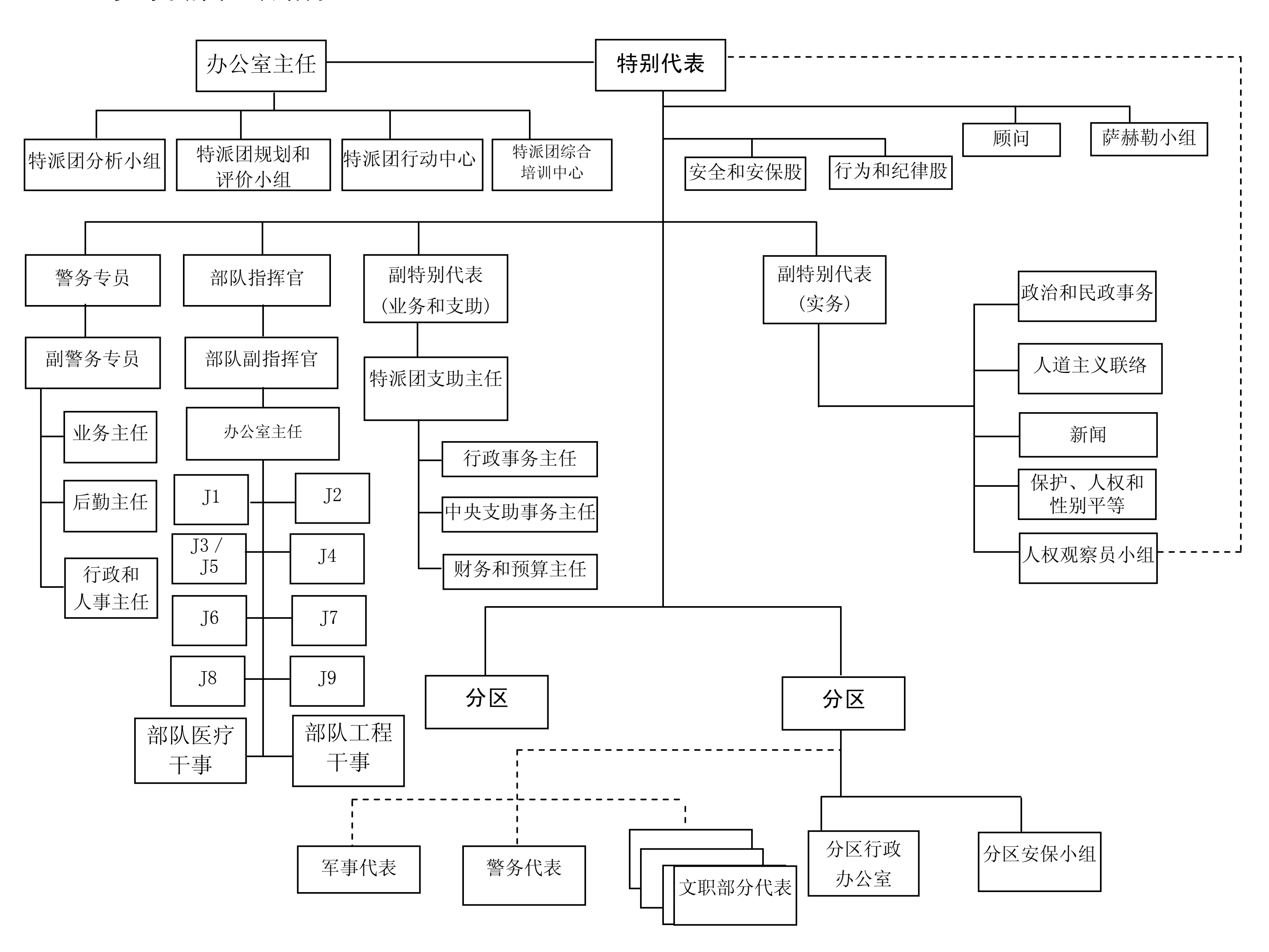
马里支助团警察组织结构全图



总人数：5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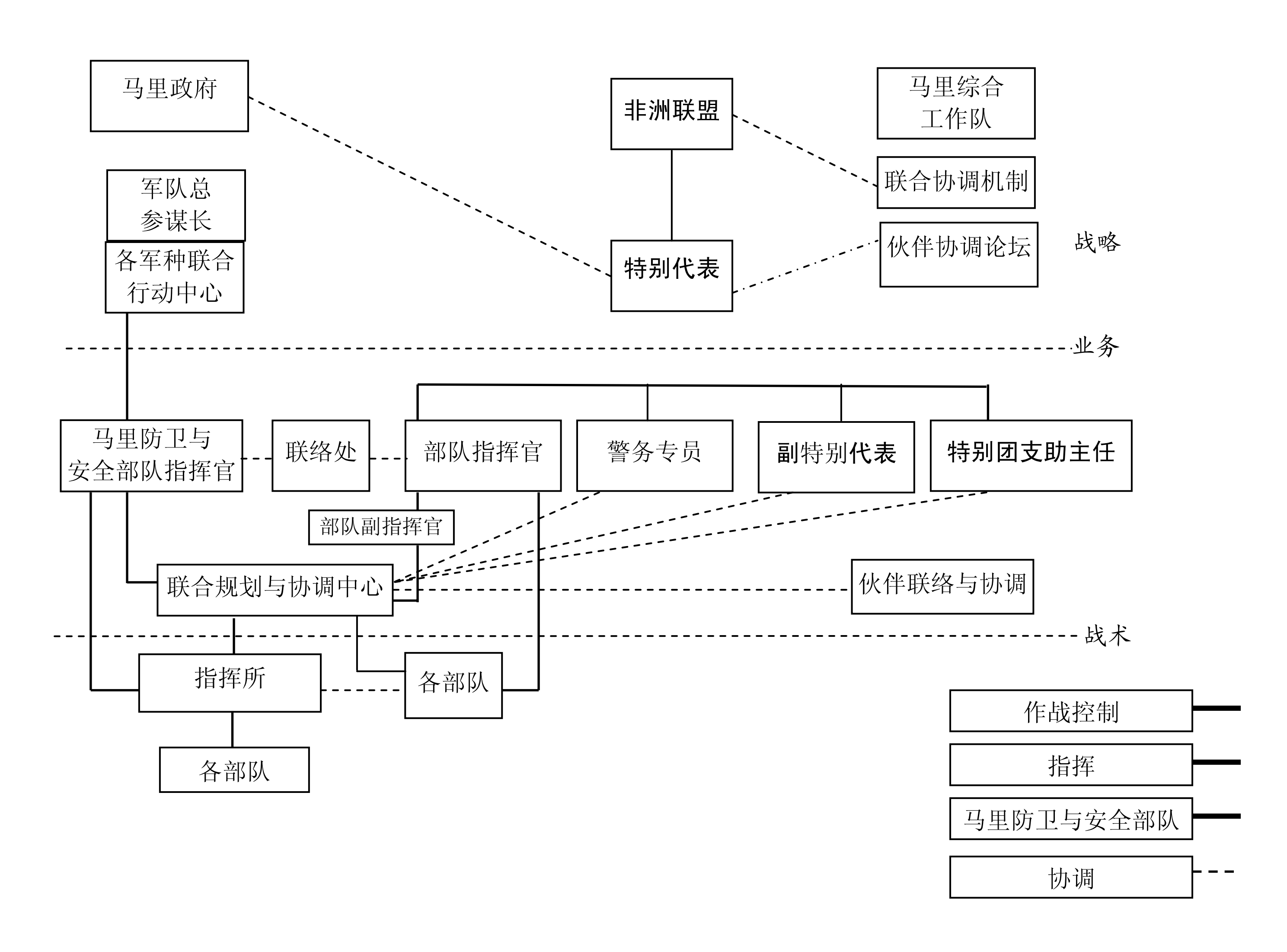
附件 D

马里支助团组织结构



附件 E

指挥和控制结构


马里政府
非洲联盟
马里综合工作队
军队总参谋长
联合协调机制
各军种联合行动中心
特别代表
伙伴协调论坛
战略
业务
马里防卫与安全部队指挥官
联络处
部队指挥官
警务专员
副特别代表
特别团支助主任
部队副指挥官
联合规划与协调中心
伙伴联络与协调
战术
指挥所
各部队
各部队
作战控制
指挥
马里防卫与安全部队
协调

附文 2

［原件：英文和法文］

公报

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 2013 年 3 月 7 日于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 358 次会议上就马里局势通过了以下决定：

理事会，

1. 表示注意到委员会主席关于马里局势演变情况的报告[PSC/AHG/3(CCCLVIII)]，以及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和非洲联盟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兼由非洲主导的马里国际支助团(马里支助团)团长所作的简报。理事会还表示注意到马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欧洲联盟、法国、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所作的发言；

2. 回顾其以往关于马里局势的公报，并重申其对马里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

3. 欢迎在法国的迅速和有效援助下，在努力夺回马里北部被武装恐怖分子和犯罪团伙占领的地区方面取得进展。理事会还欢迎加快部署马里支助团并不断开展安全和稳定行动，为巩固在实地取得的成果提供便利。理事会满意地注意到任命马里和萨赫勒问题高级代表、布隆迪前总统皮埃尔·布约亚为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兼马里支助团团长，以及任命多哥的谢卡·图雷大使为副特别代表。理事会欢迎委员会主席及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与包括科特迪瓦总统阿拉萨内·瓦塔拉、乍得总统伊德里斯·代比·伊特诺和联合国秘书长在内的非洲和国际各类行为体进行协商，以及马里支助团团长与马里当局和双边伙伴开展互动；

4. 对所有参与马里北部安全和稳定行动的部队深表赞赏，并向各有特遣队人员牺牲的乍得、法国和多哥表达最深切的哀悼。理事会还对马里支助团所有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为马里北部地区的解放和恢复国家权威作出牺牲和贡献表示感谢。理事会重申赞赏各核心国家承诺为马里支助团及法国和马里部队在马里北部的行动提供便利；

5. 呼吁所有在 2013 年 1 月 29 日于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捐助方会议上誓言支持马里支助团及马里防卫与安全部队的国家和组织尽快兑现承诺，使马里支助团能够在尽可能最佳的条件下运作并有效履行任务授权，特别是协助马里夺回仍然被占的领土，确保机构和民众安全，以及稳定该国的安全环境；

6. 满意地注意到马里政府通过了过渡期路线图，国民议会随后核准了路线图，并敦促马里所有利益攸关方致力于全面执行路线图。理事会重申其对过渡当局的大力支持，并表示注意到设想的普选时间表；

7. 决定认可 2013 年 2 月 27 日和 28 日在亚穆苏克罗举行的西非经共体例行首脑会议关于普选标志着过渡期结束的决定。理事会鼓励马里政府敲定为路线图准备的所有安排，欢迎部长会议于 2013 年 3 月 6 日设立对话与和解委员会，并呼吁尽快使其在马里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充分支持下投入运作。理事会再次向所有干预过渡进程或军事指挥链运作以及可能参与侵犯人权的个人、包括军事和文职人员发出警告；

8. 敦促马里所有利益攸关方尊重人权和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并表示决心对任何侵犯这些权利的行为采取适当措施；

9. 赞扬 2013 年 2 月 5 日在布鲁塞尔召开第三次支助和后续行动小组会议，并全力支持执行此次会议的结论；

10. 欢迎根据 2013 年 1 月 25 日第 353 次会议公报[PSC/AHG/COMM/2(CCCLIII)]第 7(a)段，于 2013 年 2 月 15 日至 21 日在巴马科举行规划会议，在来自马里、西非经共体、各核心国家、非洲联盟、联合国、欧洲联盟和其他双边伙伴的专家的参与下，帮助敲定了经过修订和统一的马里支助团行动构想。理事会满意地注意到，经过修订和统一的行动构想已经由西非经共体在亚穆苏克罗例行首脑会议上认可；

11. 决定认可经过修订和统一的马里支助团行动构想。在这方面，理事会请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加快在行动区的部署速度；

12. 请委员会主席立即将经过统一和修订的行动构想转交联合国秘书长，并请安全理事会考虑赞同该文件。理事会重申请安全理事会授权立即制订通过联合国摊款供资的一揽子支援计划，以及能够使马里支助团完成部署并有效运作的过渡安排；

13. 支持将马里支助团转变为联合国行动的设想。在这方面，理事会强调，为了积极协助巩固在马里取得的进展并促进区域和平与安全，联合国行动应符合下列参数：

㈠ 此类特派团要有一个以《联合国宪章》第七章为依据，并且与马里、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协商确定的强大任务授权。这一任务授权的目标应当是支持马里政府加强国家在领土全境的权威，并维护该国的统一和领土完整，包括打击在马里北部活动的犯罪和恐怖网络，

㈡ 联合国要在马里支助团拟议转变为联合国行动的整个过程中，以及在今后本着对特派团和特遣队连贯领导的精神任命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计划中的特派团时，与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进行密切和适足的协商，

㈢ 为马里支助团调动财政和后勤支助，使其能够建设特派团业务能力并为其早日转变为联合国行动提供便利，特别是由联合国建立一个适当的后勤支助机制，在特遣队由各自国家提供支助的三个月期间结束前投入运作，

㈣ 支持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在执行为此制订的路线团以支持过渡进程方面，以及在规划和落实为消除马里多层面危机的根本起因而进行的治理及其他改革方面发挥核心政治作用，

㈤ 鉴于恐怖主义和犯罪行为的跨国性质，并考虑到在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内加以实现的可能性，支持在安全领域开展区域合作；

14. 请委员会主席将本公报及经过修订的行动构想转交联合国秘书长并通过他转交安全理事会，并与西非经共体密切协商，动员非洲伙伴为适足考虑上文表达的关切提供支助；

15. 请委员会主席立即启动与西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的协商，以便在马里支助团早日转变为联合国行动之后设立一个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马里联合支助团，并在与马里政府密切协商后确定其任务授权；

16. 强调为马里拟订冲突后全面重建战略的重要性，并请委员会与马里政府、西非经共体、联合国马里和萨赫勒问题特使、以及双边和多边伙伴协调，确保区域、非洲和国际努力的一致性。在这方面，理事会欢迎阿拉伯埃及共和国表示愿意承办关于这个问题的专家级讲习班；

17.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事。